

收文編號：1080000007

議案編號：10801070710025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8年2月20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2830

案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凍結「空氣污染防治基金」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預算 1/8 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8 日

發文字號：環署空字第 107010841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書面報告 1 份,attchl

主旨：大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環境保護署主管預算新增決議第 8 項，凍結「空氣污染防治基金」項下「空氣污染防治計畫」中「移動污染源管制」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預算 1/8，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改善該基金資源運用成效檢討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一案，檢送書面報告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大院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上冊）第 110 及 111 頁決議第 8 項辦理。
- 二、新增決議第 8 項為：107 年度環境保護基金中「空氣污染防治基金」項下「空氣污染防治計畫」中「移動污染源管制」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預算編列 6 億 9,700 萬元，凍結 1/8，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改善該基金資源運用成效檢討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三、本項預算均用於補助民眾機車定檢檢測費用、補助油氣雙燃料車加氣及推動低污染運具等，以降低移動污染源造成空氣污染之情形，檢送書面報告如附件，建請同意解凍俾利落實推動空氣污染改善措施，以維護空氣品質保障國人健康。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7 年度「空氣污染防制基金」項下「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中「移動污染源管制」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預算凍結案說明

壹、前言

依107年12月7日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第12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上冊)」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丙、環境保護署主管一、特別收入基金-環境保護基金:基金用途新增決議第8項事項:「107年度環境保護基金中『空氣污染防制基金』項下『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中『移動污染源管制』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預算編列6億9,700萬元,凍結1/8,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改善該基金資源運用成效檢討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擬具本說明。

貳、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 一、國內細懸浮微粒濃度(PM_{2.5})貢獻來源,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比例相當,移動污染源是空氣品質不良污染來源之一,亦是推動污染減量的重點工作。因此,環保署審慎評估各項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推動空氣污染防制策略管制,以有效改善空氣品質。
- 二、107年度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移動污染源管制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科目預算編列6億9,700萬元,說明如下:
 - (一)「補助學術、民間團體辦理宣導活動」編列100萬元,用於結合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以公私協力方式,辦理空氣污染減量相關活動或計畫。
 - (二)「補助民間定檢站執行機車排氣定期檢驗」編列5億元,主要係依據「補助機器腳踏車排放空氣污染物定期檢驗站執行定期檢驗費用標準」公告規定,補助機車定

期檢驗費用每次80元，藉由定檢制度之執行，促使機車做好保檢合一減少污染。

(三)「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污染車輛、清潔燃料、建立週邊使用設施及補助民眾購買使用電動車電池交換系統」編列1億9,600萬元，主要係補助液化石油氣氣價及電動蔬果運輸車，並與交通部共同推動電動公車，減少傳統燃油引擎車輛之數量，藉以改善移動污染源造成的污染排放。

三、本案捐助、補助與獎助科目預算6億9,700萬，本署本於撙節預算原則，於預算額度內執行，經統計截至107年12月下旬已執行超過6億2,800萬元，執行率超過90%。本署將持續檢討補助計畫辦理之優先順序及必要性，秉持審慎開支、妥善管理之原則進行預算編製作業。

參、預算凍結影響

本項預算均用於補助民眾機車定檢檢測費用、補助油氣雙燃料車加氣及推動低污染運具等，以降低機動車輛造成空氣污染之情形，且能有效執行，預算若遭凍結恐影響執行移動污染源防制工作，建請予以支持相關預算並同意經費解凍，俾利後續相關工作之推動。

肆、結語

本署已推動逐期加嚴車輛廢氣排放標準，督促業者生產及引進低污染車輛，並透過提升車用油品品質、鼓勵淘汰老舊車輛及推動低污染車等措施，逐步減少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排放及保障國民健康。爰此，建請同意本案予以解凍。